



## SEM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先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4)

####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

先科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欣然提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

#### 財務表現摘要

	未經審核		增長 %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百萬港元	二零零五年 百萬港元	
營業額	291.7	241.2	21
股東應佔溢利	27.2	20.9	30
每股基本盈利	8.07仙	7.15仙	13
每股中期股息	1.5仙	1.0仙	50

#### 中期股息

董事已決議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零五年：1港仙)，將約於二零零六年十月十七日派付予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

#### 暫停辦理股東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七日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東登記手續，於該段期間內不會辦理股份過戶。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填妥之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六日下午四時正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營業額	3	291,692	241,227
銷售成本		<u>(238,173)</u>	<u>(197,683)</u>
毛利		53,519	43,544
其他收入		3,582	1,200
營銷費用		(5,538)	(5,362)
管理費用		(14,974)	(14,262)
其他費用		<u>(3,574)</u>	<u>—</u>
經營業務溢利	5	33,015	25,120
融資成本		<u>(22)</u>	<u>(5)</u>
稅前溢利		<u>32,993</u>	<u>25,115</u>
稅項支出	6	<u>(5,801)</u>	<u>(4,198)</u>
期內純利		<u>27,192</u>	<u>20,917</u>
以下者應佔：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27,192	20,917
少數股東權益		<u>—</u>	<u>—</u>
		<u>27,192</u>	<u>20,917</u>
股息	7	<u>5,696</u>	<u>2,925</u>
每股盈利			
基本	8	<u>8.07港仙</u>	<u>7.15港仙</u>
攤薄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零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5,733	98,749
投資物業	12,392	11,700
根據經營租約持作 自用之租賃土地權益	1,569	1,564
其他無形資產	1,229	1,399
於共同控制實體之權益	(3,014)	(2,409)
	<hr/>	<hr/>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7,909	111,003
	<hr/>	<hr/>
<b>流動資產</b>		
存貨	109,149	82,58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65,828	137,367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10,348	16,74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7,193	48,051
	<hr/>	<hr/>
流動資產總值	372,518	284,744
	<hr/>	<hr/>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95,057	79,19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負債	12,976	14,829
應付董事款項	1,339	8,045
應付股息	11,393	—
應付稅項	13,440	14,793
融資租賃債務	312	119
	<hr/>	<hr/>
流動負債總額	134,517	116,980
	<hr/>	<hr/>
流動資產淨值	238,001	167,764
	<hr/>	<hr/>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345,910	278,767
	<hr/>	<hr/>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債務	657	16
僱員福利	443	443
遞延稅項負債	11,604	11,127
	<hr/>	<hr/>
非流動負債總額	12,704	11,586
	<hr/>	<hr/>
總資產淨值	333,206	267,181
	<hr/> <hr/>	<hr/> <hr/>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37,975	32,175
儲備	289,515	225,333
擬派股息	5,696	9,653
	<hr/>	<hr/>
本公司股權持有人 應佔權益	333,186	267,161
少數股東權益	20	20
	<hr/>	<hr/>
權益總額	<u>333,206</u>	<u>267,181</u>

## 簡明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 1. 編製基準

該等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之相關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該等截至六個月之中期財務報表應與二零零五年度年報一併閱覽。

### 2. 會計政策之變動

除下述者外，簡明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編製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

下列為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強制實行且與本集團營運有關之新準則、經修訂之準則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	精算收益及虧損、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海外業務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之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本）	公平值之選擇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	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	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

採納新訂／經修訂之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本）、第21號（修訂本）、第39號（修訂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修訂本）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並無導致本集團會計政策重大變動。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下列已頒佈但未於二零零六年生效而與本集團業務相關的新訂／經修訂準則和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資本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7號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29號惡性通貨膨脹經濟之財務報告應用重列之方法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範圍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解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嵌入式衍生工具

### 3. 營業額

營業額指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後，本集團向外界客戶售貨之已收及應收款項淨值。

### 4.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經營業務乃按照其業務及產品性質而劃分並分開管理。本集團報告乃按有關業務作為其主要分類資料之基準，詳情如下：

(a) 電子產品分類乃從事製造及買賣電子及電子零件及組件。

(b) 打火機產品分類為從事設計、製造及銷售香煙打火機及相關配件。

期內，本集團按業務分類之營業額及純利如下：

	電子產品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打火機產品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綜合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分類收益：						
銷售予外界 客戶	219,881	169,407	71,811	71,820	291,692	241,227
其他收入	2,080	2	1,502	1,198	3,582	1,200
分類總收益	<u>221,961</u>	<u>169,409</u>	<u>73,313</u>	<u>73,018</u>	<u>295,274</u>	<u>242,427</u>
分類業績	<u>33,558</u>	<u>25,664</u>	<u>62</u>	<u>953</u>	<u>33,620</u>	<u>26,617</u>
未分配費用					(605)	(1,497)
融資成本					(22)	(5)
稅前溢利					32,993	25,115
稅項支出					(5,801)	(4,198)
期內純利					<u>27,192</u>	<u>20,917</u>

### 5. 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076	7,365
土地使用權租賃預付款項之攤銷	18	17
無形資產攤銷	319	348
商譽減值	—	12
並已計入：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收益	692	69
利息收入	<u>45</u>	<u>14</u>

## 6. 稅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千港元
當期稅項		
香港	5,317	4,663
其他司法權區	7	4
	<hr/>	<hr/>
遞延稅項	5,324	4,667
	477	(469)
	<hr/>	<hr/>
	<b>5,801</b>	<b>4,198</b>
	<hr/> <hr/>	<hr/> <hr/>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期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7.5%(二零零五年：17.5%)計算。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之稅項乃按有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 7. 股息

董事決議向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二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發中期股息每股1.5港仙(二零零五年：1港仙)。

## 8.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期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純利27,192,000港元(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純利20,917,000港元)以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336,811,000股(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292,500,000股)而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呈報期間」)，本集團營業額與截至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相關期間」)相比增加21%至約291,700,000港元。本集團錄得股東應佔純利約27,200,000港元，較相關期間之約20,900,000港元增加30%。

### 電子及電子組件業務

本集團營業額之增加，主要由於電子及電子組件分部的突出表現所帶動，該業務分部之營業額增加約30%至219,900,000港元。該分部之溢利為33,600,000港元，較相關期間增加31%。

經過差不多兩年積極在產品開發及市場拓展的努力後，SMD SOD/SOT系列組件之產品質素得以穩定下來。結果，於二零零六年上半年，「ST」品牌之SOD/SOT系列產品備受市場歡迎，現時產品已獲多家著名及具聲望之客戶廣泛接納。另外，精密尖端消費產品之需求上升，亦成為外在因素帶動較小型組件之需求增加，為本集團新開發之產品帶來龐大之市場潛力。此類產品於呈報期間之營業額為34,500,000港元，較相關期間之營業額約9,900,000港元大幅攀升。

### 打火機及打火機相關配件業務

由於打火機行業競爭激烈，該分部於呈報期間之營業額僅維持於71,800,000港元，分部溢利約為60,000港元，而相關期間則約為1,000,000港元。該業務分部處於困難的經營環境中，既面對物料成本價格急劇波動、勞工嚴重短缺問題，加上需符合日趨更嚴格之安全規例。以上種種因素導致該分部對本集團之大部份貢獻消失，而僅可維持收支平衡狀況。

## 前景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包括(i)製造及買賣高檔電子及電子零件及部件；及(ii)從事設計、製造及買賣多種香煙打火機及打火機相關配件。

本集團於本中期期間取得突出之業績。然而，本集團需要更審慎評估現時全球經濟狀況，尤以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經濟狀況。在中國政府最近公佈之新一輪調控措施下，中國已於本年度兩次調高利率，而人民幣兌美元匯價亦持續升值，均令本集團之整體表現受到更大壓力。與此同時，銅和油等商品之成本上升及價格波動，加上勞工短缺問題，進一步蠶食本集團之毛利率。為應付上述所有成本壓力，本集團正計劃實施連串成本控制措施，務求將以上問題帶來之負面影響減至最低。

半導體行業協會(Semiconductor Industry Association)及世界半導體貿易統計公司(World Semiconductor Trade Statistics Inc.)均將二零零六年全球半導體銷售增長之預測修訂至約10%，較彼等於六個月前之預測增加約2%，由此可見，預期半導體行業將因全球經濟持續向好而維持強勁增長，成為本集團穩健增長之基礎。隨著本年度個人電腦、數碼相機、數碼電視及MP3機之需求有增無減，本集團預期於未來數年該增長動力仍會持續，致使為本集團之SOD/SOT產品帶來龐大市場潛力，因此預期該類產品於二零零六年下半年之總銷售額仍會繼續大幅增加。本集團已開始修葺及擴大生產車間，以應付產能之增加，務求能掌握該湧現之市場商機，為本公司股東帶來可觀之利潤增長。

本集團不會滿足於現時表現，然而已投入更多的資源在產品提升及改良等其他新領域。察覺到無線射頻識別技術(「RFID」)於將來勢必成為主流後，本集團已著手探討及研究該市場分部之潛力，務求更深入及廣泛地進軍該嶄新之高檔電子業務，以便可把握每個於未來出現之商機。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於中期報告所涵蓋之整段會計期間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守則」)。有關二零零五年度年報內企業管治報告所述之偏離，由於董事長已於中期期間內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因此已符合第E.1.2條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本身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本公司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的標準要求。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中期業績

審核委員會由本公司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察本公司及本集團之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承董事會命  
董事長  
林日強

香港，二零零六年九月十三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林日強先生、林碧華女士及林鴻傑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盧華威先生、何志輝先生及白德存先生。

\* 僅供識別